**「同根同心」– 香港初中及高小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2018/19**

*交流行程N4：江西的陶瓷藝術、古建築及古村文化（四天）*

*承辦機構：香港學聯旅遊有限公司*

**出發前簡介會及學習分享會**

**回 條**

致：香港學聯旅遊有限公司 – 馮鎂恩小姐

 (傳真號碼：2730 0388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校名稱： |  |
| 出團日期： |  | 負責老師： |  |

|  |
| --- |
| **出發前簡介會** |
| 日期： | 20XX年X月X日 |
| 時間： | XX:XX – XX:XX |
| 地點： | XXXX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學習分享會** | **職員專用** |
| 日期： |  |  |
| 時間： |  |
| 地點：  |  |
|  形式： |  座談會 周會/早會講話  小組討論 專題研習比賽  壁報展覽 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|

|  |
| --- |
| **官校專用**：已提交「校本外訪申請」？　　有 ／ 無外訪教師姓名：  |

學校印鑑

校長簽署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\*註：**

(1)學校**須於交流團出發前一至三星期內舉行「出發前簡介會」**，以及**須於交流團回港後一個月內舉行「學習分享會」。**

(2) 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3502 0808、2737 8357與本公司聯絡。